

公司简称：鲁中房产

公告编号：202204

淄博鲁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淄博鲁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要求组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 上午 9: 30 分

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召集及主持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梁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法律法规、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情况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 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万股)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比例
14	3561.91	60.19 %

2、公司董事、监事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监事 5 人出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1. 提案的表决方式。

会议提案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2. 各项提案的表决情况：

(单位：万股)

提案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	是否通过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561.91	100	0	0	0	0	是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561.91	100	0	0	0	0	是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561.91	100	0	0	0	0	是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561.91	100	0	0	0	0	是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561.91	100	0	0	0	0	是
6	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的议案 (林湘琴女士辞去董事职务)	3561.91	100	0	0	0	0	是
7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561.91	100	0	0	0	0	是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吕兵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 3、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淄博鲁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淄博鲁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7 日

